

证券代码: 600203 证券简称: 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 临 2018-023
债券代码: 143546 债券简称: 18 福日 0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授信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签署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

(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

口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授信期限三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8,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担保期限三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4）。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